



透明度與商業道德計劃

簡報

Thomas Greg & Sons Limited (Guernsey) S.A.在哥倫比亞社會監督局 (Superintendencia de Sociedades de Colombia, SSC) 的監督、控制和監視下，承諾遵守所有關於道德和法律業務透明度的國家和國際法規。

本方案旨在公開宣佈 Thomas Greg & Sons Limited (Guernsey) S.A. 及其下屬公司承諾以道德和透明的方式行事，以及以負責任的方式開展業務，在遵守國家和國際法規下，對違反公司原則的行為採取零容忍的理念。

因此，本「透明度與商業道德計畫」適用於與公司相關的整個團隊，以及所有相關方及利害關係人，包括客戶、供應商、合作夥伴、員工，以及所有直接或間接與 Thomas Greg & Sons 集團建立任何商業、合約或合作關係的人。

本文件闡述了 Thomas Greg & Sons 集團為加強治理和遵守公司參數而制定的政策和程序，如洗錢、恐怖主義融資和大規模毀滅武器擴散融資的自我控制和整體風險管理系統、道德和行為守則，以及公司制定的其他政策。

目標

建立 Thomas Greg & Sons Limited (Guernsey) S.A. 及其子公司高級管理層在其商業道德和透明度計劃中所定義的政策、價值觀和原則，作為識別、偵測、預防、管理和降低與國內和跨國賄賂、腐敗行為和其他犯罪活動相關風險的控制機制。

2.範圍

本方案適用於 Thomas Greg & Sons Limited (Guernsey) S.A.、其聯營公司、供應商、客戶、承包商、員工、下屬公司和其他經濟代理人，以及合規官和所有代表公司進行營運和交易的人員。

3.定義

3.1 合規稽核

對商業道德與透明度計畫的適當實施與執行進行系統、嚴謹且定期的審查。

3.2 不當行為

所有旨在使公司從公共管理或公共資產犯罪或跨國賄賂犯罪中獲益，或在其中尋求利益或權益，或被用作犯罪手段的行為。

3.3 欺詐

詐欺是任何有計劃的犯罪和不誠實行為，造成財務損失或損害，並透過使用欺騙和隱瞞作為不被發現行動的技巧。犯罪者的目的是為自己或第三方獲取利益。

3.4 la/ft/fpadm

代表洗錢、資助恐怖主義和資助大規模毀滅武器擴散。

3.5 合規官

由董事會任命的自然人，負責領導和管理商業道德與透明度計畫。

3.6 透明度與商業道德計畫 (TBEP)

該文件包括合規政策、合規官負責的具體程序，旨在實施合規政策，以識別、偵查、預防、管理和降低可能影響公司的貪污風險或跨國賄賂風險。

3.7 SAGRILIFT

洗錢、恐怖融資整體風險之自我控制與管理系統 (System of Self-control and Management of the Integral Risk of Money Laundering, Financing of Terrorism)。

3.8 SOBORN

違反適用法律，直接或間接、無論在何處，提供、許諾、給予、接受或索取任何價值之不當利益（可能屬於財務或非財務性質），作為誘因或報酬，誘使某人在履行其職責時作為或不作為。

3.9 跨國賄賂

指法人實體透過其員工、管理人員、關聯人、承包商，直接或間接給予、提供或承諾給予外國公務人員：金錢、有金錢價值的物品或任何利益或效用，以交換該公務人員執行、不執行或延遲執行與其職能相關且與國際業務或交易相關的任何行為的行為。

4 透明度和商業道德計劃的合規政策

Thomas Greg & Sons Limited (Guernsey) S.A.為了以合乎道德、透明和誠實的方式開展業務，並識別、偵查、預防和減輕與賄賂和其他貪污行為相關的風險，制定了以下政策，藉此宣佈不容忍賄賂和貪污行為：

- 合規政策。
- 道德與行為準則
- 高風險第三方盡職審查政策。
- 捐贈政策
- 禮品、禮物和款待政策。

- 佣金政策。
- 告發者保護政策。
- 政治獻金政策
- 申請墊款的程序。
- PTEE 盡職調查程序。
- 風險與機會管理政策
- C/ST 風險管理的一般政策與程序，詳情如下。
- 就國內與國際業務或交易，向員工、關聯人員及/或承包商支付酬金與佣金的政策。
- 有關食宿、旅行和娛樂費用的程序。
- 第三方披露表
- 禮物、贈品或款待申報表。

4.1 合規政策

Thomas Greg & Sons Limited (Guernsey) S.A.、其子公司及其高級管理人員致力於防止在其所有商業、合約和業務關係中出現國內和跨國的賄賂和貪腐行為，因此每項活動或運作都必須根據公司治理制定的政策和程序，遵守適用於該領域的現行法律法規，以最高的道德和行為標準進行。

如果 Thomas Greg & Sons Limited (Guernsey) S.A. 及其下屬公司通過其任何法定代表人、員工合理判斷任何交易或所需服務之前存在非法活動，則會根據道德與行為準則中規定的程序予以拒絕。

每一位員工，不論其職位高低，都有責任促進道德和行為環境，在此環境下，我們或任何與我們有關聯的第三方，無論是直接或間接的貪污或賄賂，只要涉及到 Thomas Greg & Sons Limited (Guernsey) S.A.或其下屬公司的名稱，都是不被允許或以任何方式促進的。

我們的道德原則和行為標準規範公司所有成員的內部和/或外部關係，要求其符合我們的文化和道德行為準則中所述的價值觀。

4.2 C/ST 風險識別與評估政策

商業道德與透明度計畫」識別 Thomas Greg & Sons Limited (Guernsey) S.A. 業務行為中固有的貪污和跨國賄賂風險，並考慮其交易對手、司法管轄區和業務。已識別的風險會根據其可能性和影響進行評估，隨後會建立控制措施以減輕風險，並定期審閱風險矩陣中識別的風險。

風險管理系統手冊》說明了應用的方法。

4.3 一般 C/ST 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

作為 C/ST 風險管理的政策，公司由合規官擔任領導人，制定管理 C/ST 風險以及其他管理系統的方法。Thomas Greg & Sons Limited (Guernsey) S.A.的各流程領導人共同定期識別、評估、控制和監控風險。

4.4 禮品、禮物及款待政策

依照 CUM-POL-005 GIFTS, GIFTS AND CARE POLICY 及道德行為準則的規定，可在公司或其下屬的場所內接受或收受禮物。

4.5 就國內和國際業務或交易向員工和/或關係企業和/或承包商支付報酬和佣金的政策

Thomas Greg & Sons Limited (Guernsey) S.A.或其下屬公司就國內和國際業務或交易支付給員工的唯一佣金，將為公司管理層批准的佣金和/或其僱傭合約中規定的佣金。

4.6 食宿、旅行及娛樂費用

Thomas Greg & Sons Limited (Guernsey) S.A., 應適用程序 CPP-PRO-005 Requesting Advances 的規定。

除非經高層管理人員授權，否則任何員工都無權使用公司資金為與公司沒有僱傭關係、合約關係或適當支持關係的第三方支付娛樂或差旅費用。

4.7 政治獻金

Thomas Greg & Sons Limited (Guernsey) S.A.及其子公司不做任何性質的政治獻金，但他們承認員工有個人參與政治活動的權利；為此，不得在政治活動中使用含有公司標誌的物品。

4.8 捐贈和/或贊助

捐贈和/或贊助應具有以下特點：

- 捐贈和/或贊助必須獲得 Thomas Greg & Sons Limited (Guernsey) S.A. 總管理層以及公司財務管理層或 Thomas Greg & Sons 集團財務副總裁的批准。
- 在活動之前，將對候選受益人的第三方（自然人或法人）進行盡職調查。
- 受益人必須瞭解合規政策和捐贈政策。
- 不得利用或被視為利用其謀取私利或進行任何貪污行為。
- 在適用的情況下，受益人必須依照哥倫比亞稅務法令提供捐贈證明。
- 透明，在帳簿和會計記錄中清楚識別。

4.9 利益衝突管理政策

Thomas Greg & Sons Limited (Guernsey) S.A.定義了利益衝突政策，將可能發生的利益衝突分為實際、潛在及明顯衝突。該政策規定了解決程序，並記錄在道德與行為守則中。

4.10 盡職調查與合規審計政策

Thomas Greg & Sons Limited (Guernsey) S. A 擁有盡職審查流程，以識別和監控客戶。A 具有識別和瞭解其交易對手（聯營公司、供應商、客戶和員工）的盡職審查流程，該流程的重點是通過填寫適用表格、要求、分析和驗證交易對手所附的證明文件，在與交易對手建立聯繫的過程中對交易對手進行瞭解、審查法律、會計或財務方面，驗證限制性和/或約束性名單（ML/TF/ATF/ATF）中的背景，從而確定交易對方的聲譽，最後通過定期更新資料跟進合約關係。

4.11 非報復性報告政策

Thomas Greg & Sons Limited (Guernsey) S.A.的員工可以舉報違反道德與行為準則以及本《商業道德與透明度方案》中所規定政策的行為，舉報此類違規行為或行為時，無需擔心會遭到公司其他員工的報復或工作上的騷擾。

- 風險管理流程應負責採取適當措施，以確保所收到的舉報是保密和匿名的。
- 公司聲明並保證，利用溝通管道的員工將受到保護，不會因舉報而遭到任何報復。

4.12 與主管機關合作

- Thomas Greg & Sons Limited (Guernsey) S.A.及其子公司將在必要時與國家或國際當局合作，對國內、跨國賄賂和/或貪污案件進行調查和起訴。

- 第三方若需要直接向主管機關舉報、揭發或通報任何可能被視為賄賂和/或貪污的行為，可透過以下連結，透過國家政府和公司監督機構提供的管道進行舉報、揭發或通報：

<https://portal.paco.gov.co/index.php?pagina=denuncie>

<https://www.supersociedades.gov.co/web/asuntos-economicos-societarios/canal-de-denuncias-por-soborno-transnacional>

4.13 與公職人員的關係

所有旨在為公司管理利益和目標而與公職人員建立關係的活動，作為一種合法途徑，以及參與社會法治，都必須依照下列特點進行：

- 符合「公司道德行為準則」所規定的原則。
- 關係中討論的資訊和議題必須在透明原則下處理，並向直屬主管報告。
- 在與公職人員的任何互動過程中，您不得鼓勵、促進、行賄或任何其他貪污行為，以獲取業務、有利的立法決策或任何不當利益。
- 您不得代表自己或公司贈送和/或收受禮物、禮品或款待。

5.與道德和行為準則、全面風險管理和自我監控系統手冊 (sagrilaft/ft/ffpadm) 以及風險管理系統手冊保持一致

Thomas Greg & Sons Limited (Guernsey) S.A., 使本方案的政策與道德與行為準則、自我監控與全面風險管理系統手冊 (LA/FT/FPADM)- SAGRILAFT 和風險管理系統手冊一致，指導實體員工執行方案的行動，並制定違規制裁程序。

6.一般條件

6.1 資源

6.1.1 人力資源

參與執行本計畫所列活動的合作小組。

6.1.2 技術資源

Thomas Greg & Sons Limited (Guernsey) S.A., 擁有一個工具，可以諮詢與公司有關係的交易對手（合作夥伴、盟友、員工、客戶、供應商或承包商）的約束性、限制性和資訊性國家和國際名單，從而降低聲譽或傳染風險。

6.2 責任

6.2.1 董事會

- a. 發佈並定義「合規政策」，並核准「透明度與商業道德計畫」及其更新。
- b. 在不影響本章規定的情況下，根據「合規政策」定義「合規管理官」的職責。
- c. 任命合規官
- d. 批准包含 PTEE 的文件。
- e. 承諾預防「貪污風險」和「跨國賄賂」，使「公司」能以合乎道德、透明且誠實的方式開展業務。
- f. 確保提供合規官執行工作所需的經濟、人力和技術資源。
- g. 當任何上述人員違反 PTEE 的規定時，下令對公司內具有管理和行政職能的相關人員、員工和/或行政人員採取相關行動。

- h. 領導適當的溝通和教育策略，以確保向員工、盟友、相關人員、客戶、供應商和承包商有效傳播和了解合規政策和 PTEE。

6.2.2 法律代表

- a. 與「合規官」一起提交「透明度與商業道德計畫」的提案及其更新，供董事會或最高法人團體核准。
- b. 在 PTEE 的設計、管理、監督和監控方面，為合規主任提供有效、高效且及時的支援。
- c. 根據董事會或最高法人團體的決定，有效分配執行該計畫所需的技術和人力資源。
- d. 驗證監察長是否具備執行其職能所需的可用性和能力。
- e. 確保制定 PTEE 所產生的活動都有適當的文件記錄，使資訊符合完整性、可靠性、可用性、合規性、有效性、效率和機密性的標準。
- f. 在公司監督機構要求時，向該機構證明 PTEE 的合規性。
- g. 確保 PTEE 符合董事會或最高公司機構所採納的合規政策。

6.2.3 合規主管

- a. 確保有效、高效且及時地遵守「公司商業道德與透明度計畫」。
- b. 與法律代表一起將 PTEE 的提案及其更新提交給董事會或最高法人團體批准。
- c. 向董事會或最高法人團體提交年度報告。報告至少必須包含對「透明度與商業道德計畫」效率與成效的評估與分析，必要時，提出改善建議。同樣地，也要展示合規官的管理成果，以及公司整體管理在遵守該計劃方面的成果。
- d. 確保 PTEE 符合董事會或最高企業機構所採納的合規政策。
- e. 依據「合規政策」，執行「風險矩陣」，並依據公司自身需求、風險因素、貪污風險和跨國賄賂的重大性進行更新。
- f. 根據「合規政策」，定義、採用並監控檢測 C/ST 風險的行動和工具，以預防 C/ST 風險和風險矩陣。
- g. 協調內部訓練計畫的發展。
- h. 確保實施適當的管道，讓任何人都能保密且安全地報告與貪污相關的 PTEE 違規行為和可能的可疑活動。
- i. 依法驗證公司的舉報人保護政策以及針對員工的防止工作場所騷擾政策的正確應用。
- j. 在公司內部建立內部調查程序，以偵測違反 PTEE 的行為和貪腐行為。
- k. 核查適用於受監管實體的盡職審查程序的合規性。
- l. 確保與 C/ST 風險管理和預防相關的文件支持和其他資訊的正確歸檔；
- m. 設計 C/ST 風險的分類、識別、測量和控制方法，以構成 PTEE 的一部分；
- n. 對 PTEE 的符合性及義務實體所暴露的 C/ST 風險進行評估。
- o. 有能力作出管理 C/ST 風險的決策，並與董事會或在無董事會的情況下最高法人團體直接溝通及直接向其報告。

6.2.3.1 合規主管的不相容與喪失資格情形

合規管理官的不相容性和喪失資格應在《SAGRILIFT 手冊》中確定。

- a. 任何因洗錢、恐怖主義融資、貪污和/或跨國賄賂或任何相關犯罪或源頭犯罪而受到制裁或調查的人。
- b. 不得隸屬於受監管實體的管理階層、法人團體或法定審計機構（擔任法定審計師或與執行此職能的法定審計事務所有關聯，如適用）或執行類似職能或代其行事的人員。

- c. 不得擔任十 (10) 家以上公司的合規主任 (主要或替任)。若要擔任一個以上義務實體的合規官，(i) 合規官必須證明；且 (ii) 委任合規官的機構必須確認合規官不在相互競爭的公司擔任合規官。

6.2.4 員工

- a. 遵守本計畫中規定的政策與程序。
- b. 報告和/或告發可能產生賄賂、貪污或任何其他犯罪活動風險的事件，以免影響公司的目標。
- c. 參加與 PTEE 相關的訓練。
- d. 進行 PTEE 成效調查。

6.2.5 法定稽核

- a. 向主管機關報告他/她在執行職務時注意到的任何貪污行為。
- b. 特別注意可能引起與可能的貪腐行為有關的行為懷疑的警報。¹
- c. 核實帳目準確性，並確保法人實體及其子公司之間的金錢或其他資產轉移不會隱藏與賄賂或其他貪腐行為相關的直接或間接付款。

7 程序

7.1 盡職調查

在建立商業、合約或業務關係之前，瞭解交易對手的準則載於盡職審查程序，該程序與 LA/FT/FPADM 洗錢、恐怖主義融資及大規模毀滅武器擴散融資自我控制與全面風險管理系統手冊一致。

此外，為了管理 C/ST 風險，應進行法律、會計和/或財務方面的審查，其目的應是讓合規主任視情況並根據風險因素，識別和評估貪污或跨國賄賂的風險。

7.2 跟進與監督

合規官負責跟進和監督盡職調查程序。

合規官的職能包括

- 定期對盡職審查程序進行合規性評估，以確保業務按照既定活動進行。以上，透過下列活動：
- 核實適用的交易對手知識表格的正確填寫。
- 驗證對實體、法定代表和最終受益人進行背景調查的應用情況。
- 驗證在連結補助金受益人、客戶、合作夥伴、供應商/承包商或任何其他第三方的過程中，沒有產生 C/ST 警示並發出通知。
- 考慮到盡職審查和加強盡職審查程序的驗證結果，向交易對手參與過程的領導者提供改進行動方面的反饋。

7.3 報告

所有協力廠商應在發現下列情況時立即報告

¹ <https://www.supersociedades.gov.co/documents/20122/532936/GUIA-REVISORIA-FISCAL-ST-Y-LAFT.pdf/36f3fe18-9db2-94c7-fc4f-e713302e94d2?t=1661443672616>

- 公司內部或與公司有關的可能的賄賂和/或貪污行為。
- 任何直接或間接與不遵守有關跨國賄賂、腐敗或任何犯罪行為和/或與公司相關的本文件的適用法律有關的活動。

應透過「計畫」中規定的方式，向董事會指定的合規官提出報告。

7.3.1 報告的處理

報告必須至少包含背景資訊、支持文件，以及認為與公司相關的可能賄賂和腐敗行為構成違反有關跨國賄賂、腐敗或任何犯罪行為的現行法律規定的原因或動機。

合規官在發現或收到可能的賄賂、腐敗行為或任何犯罪活動的報告時，應

- a. 識別風險事件。
- b. 進行加強的盡職調查。
- c. 確認是否有任何與第三方相關的背景資訊、調查或裁決，並在必要時要求額外資訊。
- d. 如有需要，擴充資訊並分析報告。
- e. 在適用的情況下，向公司管理層提交核查結果。
- f. 以「公司」定義的媒體將資訊歸檔。

7.4 風險管理：跨國賄賂與貪污

我們將業務特有的風險因素與貪污和跨國賄賂相關的風險聯繫起來，並依據下列各項進行鑑別和評估：

- NTC ISO 31000 標準
- sar-man-001 風險管理手冊
- sar-pol-001 風險與機會管理政策

7.5 培訓與揭露

合規主任應準備與商業道德與透明度計畫相關的年度訓練計畫，該計畫應涵蓋所有員工，以便根據與跨國賄賂與貪污相關的現行法規，改善計畫知識中的弱點或不足；特別要指出公司為其應用與合規所定義的控制機制。

此類訓練可透過電子方式或親自進行，並應以證書或評估結果為憑證。

培訓應由合規主任根據適用於本公司的法規或規範變更，或可能影響 Thomas Greg & Sons Limited 的風險分析中出現的變更進行更新。

8. 計劃監控與監督

Thomas Greg & Sons Limited 將透過下列機制監督及監督商業道德與透明度計畫：

合規官： 將負責監督本公司參與的營運、業務及交易中的跨國賄賂與貪污風險管理，並運用人力、技術及後勤資源進行監督。

內部控制：「透明度與商業道德計劃」的合規審計將納入年度審計計劃中，以評估為預防國內和跨國賄賂、貪腐和其他犯罪活動風險而實施的控制措施的有效性。

9. 溝通管道

第三方若發現顯示未遵守「商業道德與透明度方案」規定的行為或不當行為，應透過下列溝通管道舉報：

- 電子郵件： eticayconducta@thomasmgreg.com
- 以實體形式，可提交至位於哥倫比亞波哥大 Carrera 42 Bis N° 17ª -75 的風險管理/合規官流程。

透過此管道提交的報告將享有以下保證：

- a. 無論是報告的資訊或提出報告的第三方，都將享有保密性。
- b. 舉報的第三方將不會受到公司成員的報復，報復，騷擾，報復，攻擊，冒犯或制裁。

在任何情況下，Thomas Greg & Sons Limited 都會致力於推廣渠道：

由公司監督部設立的跨國賄賂舉報渠道。

共和國總統府透明秘書提供的貪污申訴管道。

在這方面，公司指示所有員工在發現跨國賄賂或貪污行為時，利用這些舉報機制。以下是可以進行此類舉報的連結：

跨 國 賄 賂 公 司 監 督 機 構 的 舉 報 渠 道 ：
https://www.supersociedades.gov.co/delegatura_aec/Paginas/Canal-de-DenunciasSoborno-Internacional.aspx

舉報管道 在 舉報管道 於 政府舉報渠道 全國 由 行為 貪污：

<https://portal.paco.gov.co/index.php?pagina=denuncie>

10.資訊的記錄、保存與更新

根據第 962 號法律第 28 條的規定，必須保存對第三方進行驗證和盡職調查的文件和證據，保存期限為 10 年。

每當公司活動發生變化，改變或可能改變貪污和/或跨國賄賂的風險程度時，或至少每兩 (2) 年，必須更新本合規方案。

11.罰則

任何未遵守本計畫的主管或第三方，必須承擔公司內部規定或適用於 Thomas Greg & Sons Limited 的現行法規和法律相關的責任和處罰。

12.說明

根據現行法規，本文件中所有適用於 Thomas Greg & Sons Limited (Guernsey) S.A. 從屬公司的一般規定，在公司董事會批准本方案後，將被理解為已納入其公司治理中。前述內容不影響各從屬公司可能修改之任何特別規定。

13.附件

- CUM-DOC-001 道德與行為準則
- SAR-POL-001 風險與機會管理政策
- SAR-MAN-001 風險管理系統手冊。
- cum-man-002 洗錢、恐怖主義融資及大規模毀滅武器擴散 (LA/FT/FPADM) 自我監控與全面風險管理系統手冊 - SAGRILIFT.
- PTEE-PRO-001 盡職審查程序 PTEE

- CUM-POL-005 禮物、贈品及款待政策。
- 合規政策。

14.附錄

- 2016 年第 1778 號法律「據此頒佈法人對跨國貪腐行為的責任規則及其他反貪腐規定」。
- 2022 年 1 月 18 日第 2195 號法律「在透明度、預防和反貪腐領域採取措施」。
- 2021 年 8 月 9 日第 100-000011 號公司監督外部通知。
- 哥倫比亞技術標準 NTC ISO 31000:2011「風險管理、原則與準則」。